

阿尔飞思（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债权总表

编号	债权人姓名/名称	债权金额(元)	债权类型
1	中泰工业电气(苏州)有限公司	174517.24	普通债权
2	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相城区税务局	177671.31	社保债权
		49117.01	普通债权
3	苏州快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40930.71	普通债权
4	童飞翔	5312.29	职工债权
5	孔利平	37604.98	职工债权
6	孙文英	16541.13	职工债权
7	刘易成	17726.59	职工债权
8	陈佳	34684.23	职工债权
9	毛云慧	4000	职工债权
10	张单单	4000	职工债权
11	徐威	14877.38	职工债权
	小计	676982.87	/

如债权人、债务人对管理人编制的《阿尔飞思（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债权总表》记载的债权有异议的，请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五日内向管理人书面提出，并说明异议的理由和法律依据，管理人将在收到异议后三日内予以复核并书面答复，异议人对管理人作出的复核结果不服的或管理人未答复的，可在本次债权人会议结束后十五日内向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提起债权确认诉讼。如果债权人、债务人未在上述规定期限提出异议或诉讼的，则视为对管理人的债权审查结果无异议，管理人将据此提请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作出债权确认裁定。

阿尔飞思（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5年10月11日